

<<晚清中英内地税冲突研究>>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晚清中英内地税冲突研究>>

13位ISBN编号：9787810818629

10位ISBN编号：7810818627

出版时间：2008-7

出版时间：湖南师范大学出版社

作者：曹英

页数：260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晚清中英内地税冲突研究>>

前言

通过鸦片战争，英国打开了中国市场的大门，开始憧憬一个黄金时代的来临。但是，这个广阔的市场却由于内地税问题变得狭小，预期的目标成了一个难以捕捉的幻影。早在1854年，曼彻斯特商会便在一份意见书中，向外务部大臣表述了商界的普遍看法：“英国商品向中国内地输入是受到了许多无法详知的和无限制的内地税则的荒谬的阻碍。”显然，内地税问题成为英国向中国扩张贸易的一个瓶颈。第二次鸦片战争之后，由此引起的冲突更为激烈，并成为中英之间有关商务的条约交涉中必不可少的基本议题之一，从而亦对中英关系和中英外交产生了不可忽视的影响。

显然，这是一个值得探讨的重要课题，学术界较早地予以了关注，梳理了内地税演化的大致脉络，某些问题也作了较深入的剖析。但是，在这个似乎较为清晰的领域，却仍有着不少被学界所忽略，或未作充分探析的问题。令人欣喜的是，曹英同志从中英冲突的独特视角，以中英两国条约和内地税制度为线索，对此作了有意义的挖掘，给人耳目一新之感。

作者的博士论文曾对不平等条约与中英贸易的关系作了全面的探讨，该著系其中的一部分。书稿在原有内容的基础上，又进一步作了新的探讨和充实，从中英贸易和中英外交的宏观视野，更完整地论述了晚清时期中英内地税冲突的产生、发展和演变过程。又从中英条约与内地税制度变更的角度，对这一问题进行了微观分析和个案研究，阐明了这一问题产生的特殊性和必要性。

通过这些探讨，作者解析了晚清中英外交的特点，揭示了整个过程中英国强权政治的因素，由此展现中国被纳入近代国际关系体系和世界资本主义经济体系的痛苦历程。

<<晚清中英内地税冲突研究>>

内容概要

《晚清中英内地税冲突研究》以中英条约的签订和内地税制度的变更为线索，系统梳理了晚清中英内地税冲突的产生、发展与演变过程，分析了内地税问题对中英贸易与外交关系的重大影响，揭示了近代中英外交的特点，从内地税冲突这一角度展现了中国被纳入近代国际关系体系和世界资本主义经济体系的痛苦历程。

<<晚清中英内地税冲突研究>>

作者简介

曹英，女，1974年生，湖南株洲人，历史学博士，现为湖南师范大学历史文化学院教师。主要从事中外关系史的研究。

近年来在《近代史研究》、《湖南师范大学社会科学学报》等国家级、省级刊物发表专业研究论文20余篇，社会反响良好，研究文章曾被《新华文摘》、《光明日报》、《高等学校文科学术文摘》等摘介。

参与或主持国家级、省级课题多项。

曾获湖南师范大学优秀博士学位论文奖、青年教师课堂教学艺术竞赛二等奖等奖项。

<<晚清中英内地税冲突研究>>

书籍目录

引言 第一章 第一次鸦片战争前后的中英内地税冲突 第一节 《南京条约》与中英内地税条款的首次订立 第二节 五口通商时期的中英贸易与内地税问题 第二章 内地市场开放初期的中英内地税冲突 第一节 第二次鸦片战争与内地市场的开放 第二节 子口税制度的确立 第三节 中英子口税制度冲突的爆发及主要表现 第三章 《天津条约》的修订与中英内地税问题交涉 第一节 中英双方的修约目标与内地税问题 第二节 修约中的内地税问题交涉 第三节 修约的失败及对中英内地税冲突的影响 第四章 中英《烟台条约》与内地税制度的调整 第一节 洋货内地税制度的变更 第二节 土货子口税制度的规范 第五章 世纪后期中英内地税冲突的延续与发展 第一节 口岸征厘冲突 第二节 内地子口税制度冲突 第六章 清季中英商约谈判中的内地税问题 第一节 加税免厘方案的提出 第二节 中英加税免厘交涉 第三节 中英商约谈判中关于内地税问题的其他交涉 第四节 加税免厘的失败及其影响 余论 民国时期中英内地税冲突的解决 第一节 民国初年中英内地税冲突的总体趋势 第二节 北洋政府时期中外加税裁厘交涉 第三节 南京国民政府时期关税自主及裁厘的 参考文献

<<晚清中英内地税冲突研究>>

章节摘录

接下来发生的事情也证明，在这个问题上更有发言权、更应该提出指控的是中国政府，而不是英国的官员和商人。

1877年5月，上海华记行商人请领报单赴崇明购买棉花，崇明本是一个沿海小岛，但按《烟台条约》的界定也属于内地。

英商由吴淞口前往崇明购货之后，没有声明在何处上税，其货物也没有经过江海关口内之子口。

最大的可能就是货物已经私运出洋。

上海当局非常担心再发生类似的情况，立刻上报总理衙门，呈请与英国公使交涉。

此类事件很显然是《烟台条约》对内地宽泛解释所造成的弊端，英方亦知此情，因而同意饬令上海领事与江海关道议定防弊办法。

此后，为防止走私，凡洋商赴崇明买棉，上海当局一律不发单照。

这引起了英方的强烈不满，直到光绪五年（1879年）五月初六日，威妥玛在与李鸿章的晤谈中还指责上海地方官违反条约，声称按照《烟台条约》规定，崇明属于内地，洋商可领照前往贸易。

李鸿章反驳说，“崇明孤悬海中，处处可以通舟，恐一经给照采买，走私难防。

按照烟台条约应由中国自行设法防弊”。

威妥玛认为，走私防弊之事税务司应该能够稽查，不应拒发单照。

李鸿章解释说，上海离崇明较远，税务司恐也“稽查难周”。

威妥玛虽仍不服气，但也只能同意此类事件需从长计议。

同样的冲突也发生在牛庄。

1877年8月，英商克来的在距锦州西海口约30里远的天桥场地方购买煤炭300余担，欲运营口，海关不给发半税单。

驻牛庄英国领事出面交涉。

关道声称，“锦州西海口系内地口岸，今该商欲由不通商之海口运货出口，实与洋商入内地运土货章程有背，碍难发给单照。

如该商欲由陆路运货来营，自应照章给发内地运货执照”。

<<晚清中英内地税冲突研究>>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